

证券代码：688146

证券简称：中船特气

公告编号：2026-022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特气”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9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独立董事张香文先生因公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和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宫志刚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联合申报〈京津冀环境综合治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2026 年度公开竞争择优项目〉等三个项目立项的议案》

公司拟联合其他单位申报《京津冀环境综合治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2026 年度公开竞争择优项目》等三个项目。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科技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乙硼烷制备工艺研究〉等两个项目立项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开展《乙硼烷制备工艺研究》研发项目的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船派瑞特种气体（呼和浩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和浩特子公司”）拟申请开展《基于电子特气行业智能清理机器人装备研制及绿色可持续水处理工艺研究》研发项目的立项。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科技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高纯乙炔等相关技术〉项目立项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开展《高纯乙炔等相关技术》研发项目的内部立项。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科技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四种化学品合成反应评估研究〉项目立项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开展《四种化学品合成反应评估研究》研发项目的立项。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科技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 2026 年度商业银行授信办理授权申请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扩展融资渠道，保障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拟启动 2026 年度商业银行授信办理工作。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船派瑞特种气体（呼和浩特）有限公司开立外币银行账户的议案》

因呼和浩特子公司业务拓展，新增外汇结算相关往来业务，拟申请开立对应外币账户。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申请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申请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

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止，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船特气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八）审议《关于提请审议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相关规定，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在审议该议案时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船特气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4）。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 2025 年度工资总额清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数据和专项审计报告，形成了 2025 年度工资总额清算报告。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制定〈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制定〈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制度。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修订〈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以及国资监管机构印发的《子企业公司章程指引》等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中船特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召开中船派瑞特气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工作安排，公司拟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中船特气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6）。

特此公告。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